

政厅文件

安徽省财

1740 号

财行〔2014〕

安徽省人民政府

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



附件：

安徽省省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解答

1. 出差人员由接待单位统一安排食宿的如何支付伙食费？

由接待单位统一安排食宿的，出差人员应当在差旅费管理办法规定的标准内，由接待单位交纳相应的伙食费。接待单位应向出差人员出具接收凭证（不作报销依据），收取的伙食费用于抵顶接待单位的招待支出。

2. 出差人员由接待单位或其他单位提供交通工具的如何支付市内交通费？

市内交通应由出差人员自行解决。接待单位提供交通工具的，出差人员应当在差旅费管理办法规定的标准内向接待单位交纳市内交通费。接待单位应向出差人员出具接收凭证（不作报销依据），收取的市内交通费用于抵顶接待单位的车辆运行支出。

3. 出差人员实际发生住宿而无住宿费发票的差旅费如何支付？

出差人员实际发生住宿而无住宿费发票的，如果是住在自己家里的，或到边远地区出差，无法取得住宿费发票的，由出差人员说明情况并经所在部门领导批准，可以报销城市间交通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其他情况一般不予报销差旅费。

4. 省直在合肥单位工作人员到远郊县开展公务活动如何报销差旅费?

省直在合肥单位工作人员到远郊县参加会议、培训的,不报销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到远郊县开展其他公务活动且实际发生住宿、伙食、交通等费用的,按照差旅费管理办法的规定报销。除上述情况外,其他公务活动,不得报销伙食补助和市内交通费。

合肥市所辖县是指长丰县、肥东县、肥西县、巢湖市、庐江县、无为人虎岗的盛托等镇,如何报销?

省直单位工作人员因调动工作发生的市内交通费,按省、市有关规定在市内交通费,一次计入差旅费报销费用中,不得列入差旅费报销。除上述情况外,其他公务活动,不得报销伙食补助和市内交通费。

5. 出差人员乘坐火车途中发生医疗费用如何处理?

出差人员乘坐火车途中发生医疗费用,由所在单位报销。出差人员乘坐火车途中发生医疗费用,由所在单位报销。出差人员乘坐火车途中发生医疗费用,由所在单位报销。

7. 出差人员乘坐火车途中发生医疗费用,由所在单位报销。

1. 省直单位工作人员出差,除上述规定外,其他公务活动,不得报销伙食补助和市内交通费。

从出差目的地返回单位按规定乘坐相应交通工具的票价予以报
销，超出部分由个人自理。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按从出差目
的地的往返里程的定额标准（由财政部制定）和有关规定执行。

（四）差旅费报销。差旅费报销时，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票据，并填写《差旅费报销单》，经单位领导审批后，方可报销。

（五）差旅费报销时，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票据，并填写《差旅费报销单》，经单位领导审批后，方可报销。

（六）差旅费报销时，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票据，并填写《差旅费报销单》，经单位领导审批后，方可报销。

（七）差旅费报销时，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票据，并填写《差旅费报销单》，经单位领导审批后，方可报销。

（八）差旅费报销时，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票据，并填写《差旅费报销单》，经单位领导审批后，方可报销。

组织招标采购出差的定点饭店。

12. 厅局级以下级别人员是否要求2人住1间房？

新修订的差旅费管理办法实行分地区按级别制定（每人每天）住宿费开支标准，在规定标准之内出差人员可以自行选择与其级别相适应的房间类型，对2人住1间房不再作硬性规定。

13、在携同外借（聘）人员出差进行公务活动等情况下，外借（聘）人员差旅费用如何处理？

根据相关规定和合同条款，外借（聘）人员（为）本单位工作，应由本单位承担相关差旅费用。